

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第十二屆第六次理監事暨委員會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04年10月2日（週五）下午2：00

地點：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 8樓會議室

主席：柯皓仁 理事長

出席人員：林志敏常務監事（主任委員）、林時暖主任委員、林麗娟理事、洪世昌理事、袁賢銘理事、陳雪華副理事長（主任委員）、陳維華理事、黃明居主任委員、黃振榮監事、楊智晶常務理事（依姓氏筆畫排序）

請假人員：于第理事、吳肖琪主任委員、呂春嬌常務理事、宋雪芳常務理事、李錫智理事、官大智監事、林福仁理事、張嘉育監事、陳明柔理事、陳恒毅網管、陳懷恩主任委員、曾光華監事、閔蓉蓉理事、潘政儀主任委員、張藝馨會計（依姓氏筆畫排序）

列席人員：吳嘉雯（陽明大學圖書館）、李愛文秘書、李媽紅編審（臺灣大學圖書館）、林麗雲副館長（中正大學圖書館）、張慈玲副秘書長、許瓊惠科長（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郭嘉文組長（臺灣大學圖書館）、陳國泰副館長（崑山科技大學圖書資訊館）、蔡金燕秘書長、鄭麗寬組員（宜蘭大學圖書資訊館）（依姓氏筆畫排序）

記錄：蔡欣如專員

壹、主席報告

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預計於105年4月假臺灣大學召開，感謝臺灣大學圖書館承辦此次大會，同時，臺灣大學圖書館郭嘉文組長、李媽紅編審亦親自出席本次會議，說明大會計畫草案等內容。

貳、會務報告

一、104年度常年會費繳交，秘書處已於104年9月11日發函至相關會員單位提醒繳費。

二、截至104年9月20日，本會共有451個會員單位，已有335個會員單位繳納104常年會費。

三、財務報告

本會今（104）年度截至8月份，經費執行率83.3%，明細如附。

四、秘書處已依第十二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提案決議協助調查下列事項，並將調查結果於本次會議提案討論後續處理方式：

（一）調查各會員館關於「館際合作圖書借閱到期日，如到期日適逢國定假日（春節、紀念日及節日），是否同意統一順延至次一個上班日」意見。

（二）協助整理本會有效及無效會員的名單，並調查無效會員繼續參與本會之意願。

（三）研擬本會獎勵辦法。

五、秘書處協助辦理二場研討會，分別為館合促進委員會於104年10月13日舉辦之「次世代文獻傳遞服務研討會」及與臺師大圖書館於10月22日共同舉辦之「2015 ORCID Taiwan Workshop」。

六、預定於今（104）年底與3M公司合辦之澳洲雪梨參訪活動，因故擬延後至明（105）年約7-8月辦理，參訪地點則尚未設定。

參、追蹤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一、上次理監事會議（104年6月22日）提案執行情形

| 提案編號 | 提案 | 案由 | 決議 | 執行情形 |
|-------|---------|---|---|---|
| 1 | 秘書處 | 提請同意「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之入會申請。 | 照案通過。 | 已於7月30日核發會員證書。 |
| 2 | 國家圖書館 | 為推動兩岸圖書館事業發展及合作之大業，謹向貴會申請補助第二屆玄覽論壇大陸及國內代表參加研討會及參訪期間餐費約62,400元乙案，提請討論。 | 擬補助30,000元整。 | 依決議辦理。 |
| 3 | 清華大學圖書館 | 建議建置購書「列選書單」平臺，提請討論。 | (一) 請于第理事徵詢書商是否願意將書單放置在平臺上。 (二) 擬從實務角度去探討此平臺是否有其必要性及其預算。 | 將於本次會議提案八討論。 |
| 4 | 秘書處 | 委員會推薦之會員大會受獎名單是否制訂規範限制受獎次數或年限，作為推薦對象的依據，提請討論。 | (一) 以會員大會前一年度的傑出表現來考量，並需提出具體事證。 (二) 請本會秘書處參考「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獎勵辦法」，研擬本會之獎勵辦法。 | 將於本次會議提案四討論。 |
| 5 | 秘書處 | 今(104)年5月29日第十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提案及臨時動議決議事項須經理監事會確認者，提請討論。 | 照案通過。 | 提案三：館際合作圖書借閱到期日遇假日順延。 將於本次會議提案七討論。 提案四：建議館合系統增加借書提醒功能。 國研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回覆：此功能已於2009年12月正式上線，目前系統會在借書應還日期前3日自動寄信提醒讀者還書。 |
| 臨時提案1 | 陳維華理事 | 建議清查本會有效及無效的會員單位。 | 請秘書處整理本會有效及無效會員的清單，擬於下次理監事會議提案討論。 | 將於本次會議提案九討論。 |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臺灣大學圖書館

案由：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籌備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明(105)年度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由臺灣大學圖書館承辦，相關計畫草案已擬定完成，提請討論並敬請提供建議。
- (二) 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籌備委員會名單，提請討論。

(三) 依據協會往年作業方式，會員大會籌備委員會由本會理事長擔任主任委員，副理事長擔任副主任委員，與各理監事共同組成。

決 議：請承辦單位以 A 方案來規劃，會員大會舉辦的日期請配合於明(105)年4月底完成。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 由：館合促進委員會、東部分區委員會、館合專業發展委員會及南部分區委員會 104 年度下半年度、105 年度上半年度活動經費申請，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館合促進委員會擬於 104 年 10 月 13 日辦理「次世代文獻傳遞服務」研討會，活動經費申請表。

(二) 南部分區委員會擬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辦理「當文化創意與圖書館推廣碰出火花」研討會，活動經費申請表。

(三) 東部分區委員會擬於 104 年 12 月 11 日辦理「圖書館的挑戰與機遇」研討會，活動經費申請表。

(四) 館合專業發展委員會暨中部分區委員會擬於 105 年 1 月 21 日辦理「圖書館創新服務與發展趨勢」研討會，活動經費申請表。

(五) 檢附本會經費動支準則。

決 議：東部分區委員會活動經費申請表請刪除委員會議主持人費用，其餘三案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 由：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受獎名單產生方式，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往年受獎名單產生方式包括：

1. 由各委員會推薦前一年度積極促進館際合作活動者(圖書館或個人)，名額為 1 至 2 名，推薦名單不限於委員會之委員或各分區所屬圖書館。

2. 由秘書處建議有功於本會業務推動之單位。

(二) 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受獎名單之推薦原則是否依循往例，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 由：今(104)年6月22日第十二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提案四決議後續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說 明：第五次會議決議中請秘書處參考「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獎勵辦法」研擬本會之獎勵辦法。

決 議：請秘書處依理監事之建議修改，並於下次理監事提案討論。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 由：第十二屆當選人于第理事、張嘉育監事及官大智監事請辭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臺北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張嘉育主任、中山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官大智教授及景文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于第學務長於 104 年 7 月 9 日、7 月 27、8 月 11 日提出辭卸說明書，提請辭卸第十二屆理、監事一職。

(二) 依據內政部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第二十七條「人民團體理事、監事出缺時，應以候補理事、候補監事依次遞補…」，擬請候補監事蔡怡君館長擔任監事一職。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會員單位大漢技術學院提請撤銷其單位會員資料，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大漢技術學院於 104 年 9 月 18 日來函表示，該單位因館際合作使用率極低，故提請撤銷大漢技術學院之會員資料。
- (二) 檢附會員單位來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今(104)年5月29日第十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提案三決議後續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第十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決議中請秘書處協助詢問各會員館關於「館際合作圖書借閱到期日，如到期日適逢國定假日(春節、紀念日及節日)，是否同意統一順延至次一個上班日」意見。
- (二) 秘書處於7月1日、9月10日寄出調查信件，截至9月20日止，共有149個會員回覆，同意者145個，不同意者4個。

決議：

- (一) 尊重各會員館的意見。
- (二) 建議各會員館館合借閱到期日避開該館閉館日。

提案八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今(104)年6月22日第十二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提案三決議後續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第五次會議決議中請于第理事徵詢廠商協助建置「購書列選書單平臺」意願，並於7月1日交付廠商意願調查結果。

決議：請清華大學圖書館提供系統需求規格書。

提案九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今(104)年6月22日第十二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臨時提案一決議後續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第五次會議決議中請秘書處協助整理本會有效及無效會員的名單，秘書處整理出未繳交常年會費達3年以上之單位，共有77個單位。
- (二) 秘書處於8至9月期間以電子郵件及電話聯絡等方式詢問此77個會員單位繼續參加本會的意願，截至9月20日，共有43個會員回覆，無意願參加29個，繼續參加2個，單位已整併或關閉12個；已聯繫尚未回覆16個，無法聯繫18個。

決議：

- (一) 刪除已整併或關閉之會員。
- (二) 發出退會通知函予無意願繼續參加本會的會員並刪除會員。
- (三) 請秘書處持續聯絡尚未聯繫到的會員。
- (四) 請理事長與長庚大學圖書館聯繫詢問繼續參加的意願；請臺灣醫學圖書館學會梁君卿理事長與林口長庚醫院圖書館、花蓮慈濟醫院圖書館聯繫詢問繼續參加的意願。

伍、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一

提案單位：袁賢銘理事

案由：會員館選擇僅參加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而退出本會之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藉由調查無效會員之繼續參加意願，結果顯示許多館僅選擇參加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其中也包含一些較大的單位，而此情形日益增加。

決議：

- (一) 建議各會員館得對非會員館採取差異化收費標準，並建議在 NDDS 系統上建立館合協會會員聯盟，以便會員館辨識。
- (二) 請理事長與國研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溝通，是否能對此情形予以協助。